

呼吸道疾病诊疗量呈下降趋势

我国新冠病毒感染目前处于低流行水平 未发现未知新病毒和细菌

国家卫生健康委新闻发言人、宣传司副司长米锋12月17日表示,近期,全国医疗机构门急诊呼吸道疾病总诊疗量整体呈下降趋势。

在国家卫生健康委当天举办的新闻发布会上,米锋说,各地积极扩充医疗资源,持续增加相关门急诊诊室和住院床位。二级医院、妇幼保健院、中医医院、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有效发挥了分流作用。据监测,基层发热门诊和诊室接诊量约占全国医疗机构发热门诊及诊室接诊量的44%,有效适应了患者的就医需求。

米锋表示,要持续加强呼吸道疾病诊疗情况监测和形势研判,强化医疗资源统筹调配,优化院内服务流程,畅通上下转诊渠道,发挥中医药特色优势,推进“互联网+”服务,保障群众诊疗需求,改善患者就医体验。要科学佩戴口罩,做好个人防护,保持良好的卫生习惯。要继续加强疫苗接种,预防流感等呼吸道疾病。

多措并举保障儿童就医需求

妇幼保健机构在保障儿童健康方面

发挥着重要作用。国家卫生健康委妇幼保健司副司长沈海屏表示,目前,全国三级妇幼保健院中98%设置了几科,二级妇幼保健院中91%设置了几科,各级妇幼保健院儿科实有床位6.78万张。

据介绍,随着儿童呼吸道疾病进入高发期,国家卫生健康委印发相关文件,统筹指导和推进各级妇幼保健机构扩能增效,从以下三方面全力保障儿童就医需求。

——扩充儿科服务资源。指导妇幼保健机构加强人员调配,儿科医生全员上岗接诊,从儿童保健科、内科等相关科室抽调具备资质的人员,充实儿科门诊力量。强调门诊“应开尽开”,在就诊高峰期通过延长工作时间、增加号源、加开诊室和诊疗区域、开设夜间门诊和周末门诊等举措,最大限度满足儿童就医需求。

——优化空间布局和就诊流程。指导各级妇幼保健机构优化门急诊布局,实现儿童呼吸道疾病的诊治与儿童保健服务分区。将儿童的门急诊、采血等区域相对集中设置,减少患儿和家长在院内的交叉流动,减少交叉感染。

——推进“互联网+”服务。指导各级妇幼保健机构推进互联网医院建设,通过网上门诊复诊、在线开具处方、线下物流配送药品到家等方式,减轻线下就诊压力。推进儿童智慧医疗服务,采取分时段预约、在线查询检验结果等方式,引导错峰就诊。

病原体监测未发现未知新病毒

中国疾控中心传防处研究员常昭瑞表示,当前我国新冠病毒感染处于低流行水平,且新冠病毒BA.2.86变异株及其亚分支占比比较低,目前该变异株在我国的公共卫生风险较低。迄今为止,我国在呼吸道疾病病原体监测方面未发现未知的新病毒和细菌。

据介绍,近期受到关注的JN.1变异株,是BA.2.86变异株的一个亚分支。世界卫生组织评价BA.2.86变异株临床重症感染风险为低等,总体评价公共卫生风险较低。

正确佩戴口罩是预防呼吸道疾病传播的重要手段。常昭瑞表示,为保暖佩戴的棉质口罩并不能有效阻挡呼吸道飞沫和气溶胶传播病原体,建议公众结合

自身健康状况、所处环境的感染风险科学选择口罩。

印发新版预防接种工作规范

疫苗接种工作事关百姓生命健康。记者从国家疾控局获悉,为进一步强化预防接种规范化管理,国家疾控局会同国家卫生健康委近日印发《预防接种工作规范(2023年版)》。

根据国家疾控局发布的通知,此次印发的新版预防接种工作规范是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疫苗管理法》有关要求,对《预防接种工作规范(2016年版)》进行修订后形成的。

规范明确,疾控机构、接种单位应建立疫苗定期检查制度。疾控机构、接种单位应每月对本单位疫苗进行检查并记录,内容包括疫苗的数量、来源、包装、储存温度和有效期等。疾控机构、接种单位应如实记录处置情况,记录内容包括疫苗名称、数量、疫苗上市许可持有人、批号、处置方式等,处置记录应保存至疫苗有效期满后不少于5年备查。

据新华社



津兴城际铁路 开通运营

12月18日,津兴城际列车工作人员和旅客在车厢内合影留念。

当日,随着G8842次列车从天津西站始发并顺利抵达大兴机场站,津兴城际铁路正式开通运营。津兴城际铁路成为继京津城际、京沪高铁、京唐京滨城际铁路后,第4条联通北京与天津间的高速铁路,“轨道上的京津冀”再添新笔画。

据了解,津兴城际铁路全长100.79公里,设计时速为250公里,共设天津西站、胜芳站、安次站、永清东站、固安站和大兴机场站6座车站,天津西站至大兴机场站间最快41分钟可达。

新华社记者 李然 摄

增发国债第一批资金预算2379亿元已下达

新华社北京12月18日电(记者 申铖)中央财政增发1万亿元国债的第一批资金预算已“落地”。根据已确定的增发国债第一批项目清单,财政部日前已下达第一批资金预算2379亿元。

这是记者18日从财政部获悉的。

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经报全国人大常委会会议审查批准,今年中央财政增发1万亿元国债,全部通过转移支付安排给地方,专项用于支持灾后恢

复重建和提升防灾减灾能力。

据介绍,此次下达的2379亿元,包括了灾后恢复重建和提升防灾减灾能力补助资金1075亿元、东北地区和京津冀受灾地区等高标准农田建设补助资金1254亿元、重点自然灾害综合防治体系建设工程补助资金(气象基础设施项目建设)50亿元。

财政部预算司司长王建凡表示,下一步将根据项目审核情况,分批下达其

他领域国债资金预算。

据财政部农业农村司副司长魏高明介绍,此次下达的1254亿元东北地区和京津冀受灾地区等高标准农田建设补助资金,将用于支持全国1336个县新建、改造提升高标准农田以及修复灾毁农田共5400万亩;50亿元重点自然灾害综合防治体系建设工程补助资金(气象基础设施项目建设),将用于支持全国30个省、自治区、直辖市和计划单列市的45个气

象基础设施项目建设。

为规范国债资金管理,提高资金分配使用的规范性、安全性和有效性,财政部日前已制定印发《增发2023年国债资金管理办法》。

“财政部将会同相关部门坚决贯彻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以更加严格的要求,管好用好每一笔资金,确保将资金用出实效。”王建凡说。